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ickel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鎳資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9)

## 復牌更新

茲提述鎳資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的公告（「該公告」），有關上市（覆核）委員會決定信件。除另有列明者外，本公告使用詞語具有該公告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聯交所向本公司發出信函，指出上市委員會並不滿意本公司已完全符合上市（覆核）委員會決定信件所述條件。因此，上市委員會決定根據上市條例應用指引 17 取消本公司上市地位，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上午九時起生效（「該決定」）。

根據上市條例第 2B.06 條，本公司有權把該決定轉交上市（覆核）委員會作覆核，此覆核要求需根據上市條例第 2B.08(1) 條於接到該決定後七個工作天內提出。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正考慮會否就該決定尋求覆核，並會適時透過發出進一步公告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自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股份將繼續暫停於聯交所買賣，直至另行公告為止。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或本公司其他有關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鎳資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董書通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董書通先生(主席)、董鉞喆先生、王平先生、宋文州先生及楊飛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楊天鈞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葆華先生、黃昌淮先生、黃之強先生及法米先生。